

证券代码：300415

证券简称：伊之密

公告编号：2016-017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之密”或“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新余市伊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川公司”）的函告，获悉伊川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伊川公司	否	1,400,000 股	2016 年 3 月 8 日	2017 年 3 月 8 日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96%	公司资金需求
合计		1,400,000 股					

伊川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400,000 股与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本次交易由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申报手续，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3 月 8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3 月 8 日。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伊川公司共持有公司 23,490,3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79%。其中，伊川公司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8,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88%。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0日